**吐鲁番市委党校2025年绿化、花卉种植养护**

**考核办法**

考核细则

**一、乔木类**

1、单株生长健壮、树形自然美观，主、侧枝分枝均匀、数量适宜，内膛通风透光，林带整体组团双线(林冠线和林缘线)整齐;行道树修剪要求整体高度保持一致，控制高度2.8m-3m为宜。做不到每株扣2分

2、生长季节叶色正常，基本无卷叶、黄叶、焦叶。做不到每株扣1分

3、春秋季树木涂白，及时做好病虫害防治工作，林木病虫危害程度小于5%，无药害发生。做不到每株扣2分

4、苗木枝干生长旺盛、主干主枝无杂生芽，无枯枝、病枝、残枝，无悬挂物。做不到每株扣1分

5、缺株补植苗木与原苗木横竖成行成列，形态一致。若不一致每行列扣1分

6、树穴整齐一致，树田平整，土壤墒情良好，无杂草污物。做不到每株扣2分

7、根据树木长势情况合理施肥，施肥次数按照党校要求购置肥料及时施肥，施肥后无烧苗缺肥现象。做不到每株扣2分

8、合理修剪。根据不同树种的生长习性科学修剪，适时进行抹芽、整形修剪;架构合理，疏密得当，整齐美观，对具有造型条件的树种可进行适当艺术造型修剪;及时清理过低下垂枝、枯枝、病枝、残枝;剪口平滑，留茬高度一般情况下小于1cm，对于木质疏松的树种适当增加留茬长度。做不到每株扣2分

9、修剪树枝直径 2cm 以上剪口、损伤部位涂抹伤口愈合剂、油漆或封蜡，剪落枝叶及时清理干净。做不到每株扣1分

### 10、缺（死）一株除按市场价扣除费用外。每株扣3分。

11.有死树、断桩等未按要求及时处理。每株扣1分。

### 12.树木倾斜严重，树穴不整齐。每株扣1分。

### 13.苗木修剪、定植不及时，造成树形、树冠扭曲歪斜的。每株扣1分。

### 14.病枝、重叠枝超过10%，剪口不平，留茬高度超2厘米。每处扣1分。

### 15.绿篱修剪平整，两侧齐整，误差2cm以内，各条绿篱带高度保持大体一致。做不到每条扣2分

16.非观果和非留种树木，应及时摘取残花、果实；观果树木的修剪应按照各类不同果木的修剪技术要求进行。做不到每柱扣2分

**二、草坪、灌木类、花卉类、葡萄、**

1、坪地均匀，草根不裸露，杂草率≤2%。做不到每块坪地扣2分

2、草坪修剪及时，高度低于3cm，无垃圾及堆放物，修剪草屑当日清理完毕。做不到每块坪地扣2分

3、草坪叶色绿润，生长季节不枯黄，病虫害危害程度控制在3%以下。超过比例每平方米扣1分

4、花卉适时浇水，控水管理良好。做不到每平方扣2分

6、花卉生长旺盛，无枯枝，无缺株倒伏现象。扣2分

7、绿篱、花坛、花镜图案清晰、色彩鲜艳、灌木生长良好。做不到每平方米扣3分

8、植株无大面积病虫危害。危害面积≤1%，扣2分

9、绿地内无污物，无垃圾，杂草率≤5%。每超1个%点扣1分

10、苗木生长茂盛，枝条、枝叶茂密。做不到每柱扣2分

11、植株修剪成型，造型流畅，完整无缺。做不到每柱扣2分

12、人为破坏绿篱及时阻止，灌木死亡或缺损按原有规格及时完成补植。做不到每条扣2分

13.草坪生长不繁茂，色差较大，每平方扣1分。

14.成片死亡在1平方以上，每平方扣1分。

15.割草不及时，生长高度超出3公分的，每平方扣1分。

16.因管理不善造成花卉死亡或缺失，乙方于5日内无条件更换同品种花卉，若不更换，每延迟1天，扣1分。拒不更换的，甲方指定专业公司进行更换，所有的费用从乙方承包费中扣除。

17.生长期内枯枝残花倒伏达5%，每平方扣1分。

18.葡萄沟渠内的杂草、藤蔓植物要及时铲除，及时清理，保证葡萄有足够的营养和水分，促使其快速生长。做不到每条沟扣2分

19.北大门东西两侧沿院墙新种植330米爬山虎，要及时施肥、浇水、保证长势良好。做不到每米扣2分

**三、灌溉要求及水系管网管理**

1、墒情良好，适时浇水，无旱涝现象。做不到每次扣3分

2、生长期内，根据不同树种、干旱程度适时开穴浇透水，防止内涝，并及时扶正歪斜树木。开春后必须浇灌返青水，初冬上冻前必须浇防冻水;特殊时期(如上级要求、环保督察等)常绿树叶面要定期喷水，冲刷叶面浮尘，春秋季节每月喷水2-3次，夏季每月喷水3-4次。做不到每少一次扣3分

3、绿化水系管网主管道损坏、地表管网喷头、绿化井盖等损坏缺失均由管护乙方负责及时维修和更换。没有更换从承包费中照价扣除外扣2分

4、浇水人员值守到位，绿化水不得上路。做不到每次扣2分

6.未按标准要求进行施肥，每缺一次，每株、每平方扣1分。由于肥、水管理不善，造成枯黄、叶烧现象，每株、每平方扣1分。

7.绿化管网出现跑冒滴漏现象未及时整改的，每处扣2分。

9.绿化养护末期如不按要求进行绿化管网排水工作，发现一处扣2分。

**四、病虫害防治、卫生清理**

### 1.绿地内病害状大于2%，虫害状大于5%，每株或每平方扣1分。

2.打药不及时、不彻底造成药害的，每株或每平方扣1分。

3.规定时间未完成防治任务，每延迟1天扣1分。

4.绿地内污物较多，未及时清理，经检查后提醒仍不清理。扣2分。

5.购买农药及打药要求。乙方购买农药的品种、数量须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购买，打药前应提前通知甲方，打药过程甲方全程监督。购药发票原件备查，复印件交甲方，工作流程完毕做好记录备案。未按照要求做扣2分

**五、购买肥料及施肥要求**

 乙方购买的肥料质量、数量经甲方认可后方可使用，施肥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到场监督，施肥过程甲方全程监督。购肥发票原件备查，复印件交给甲方备案，工作流程完毕做好记录备案。未按照要求做扣2分

**六、乙方的责任和义务**

 1.做好各种绿植种类、数量统计，有完备的档案资料。乔木保存率100%，灌木、绿篱保存率99%。草坪完好率不低于95%，各类设施完好率100%。不达标扣2分

2.建立养护技术档案，制订病虫害防治和监测措施，并认真落实。因乙方管护不到位造成树木、葡萄等长势缺乏、枯死的，由乙方承担所有责任，按甲方要求进行补植和赔偿。赔偿是指:对于已生长成活两年以上的乔、灌木和葡萄，除按甲方要求补植外，再进行赔偿。做不到扣3分

3.对绿地内的主要观赏植物进行挂牌宣传，说明其品种、原产地、生长特性等，设置禁止吸烟、禁止火种等安全警示铭牌；果树打药后，设置明显的警示铭牌。做不到每牌扣3分

**七、其他注意事项**

**（一）**1、确定本地负责人，保证负责人电话畅通。不接电话、过后也不回复造成工作影响的扣2分

2、安全隐患排查及时上报、及时处理。隐瞒漏报每次扣1分

3、管护公司人员配备合理、规范着装、文明管护、态度端正。不按照要求做扣1分

4、如遇特殊时期（大风、高温、降温等恶劣天气）应做好相应的措施。未采取措施每次扣1分

5、如有临时性绿化美化工作，乙方根据甲方需要无条件随时安排人员完成。拒不配合扣3分

6、因管理不当造成人员伤亡的由乙方自行负责。同时扣3分

**（二）中标后注意事项：**

### 1、具有一名中级职称以上园艺师的用人合同及资格证书，全程参与指导工作。

2、一年服务期内，不允许更换现场工作人员，若有特殊情况需更换人员必须征得党校同意，经过使用合格后方可上岗。未经党校同意随意更换人员，一次扣款5000元，同时更换至党校满意人员，否则每月扣5000元。

### 3、按照校方具体要求，将提供校园综合楼两侧图片位置（详见附件）按照春夏季、秋季、冬季（仿真花）在5个工作日内，至少用5种鲜花设计三种效果图。如果中标后未按照校方要求提供效果图或效果图未修改至校方满意，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1万元。

###  **八、积极完成党校安排与绿化和花卉种植养护有关的临时性工作** 扣2分

### **九、考核备注**

本办法为《绿化养护服务合同》附件之一，作为甲方考核乙方绿化养护服务质量之用，考核以月为单位，采取平时检查与月考相结合的方式，甲方依据考核结果给付乙方当月养护服务费。

考核满分值为100分，考核得分95分以上为（优秀）不扣养护费，95-90分每扣一分为1000元（良好），90-85分每扣一分为2000元（合格），85分以下扣除当月合同款。每月考核统计，双方签字生效，考核分如有不合格项扣除当月相应分值的养护服务费。

 本考核办法自《绿化养护服务合同》签订之日起执行，由党校负责解释。